臺南市 114 學年度臺灣台語認證教師加強班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: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中小學12年國教課程綱要。
- 二、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三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- 四、臺南市 114 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貳、目的:

- 一、因應教育部 106 學年度起「本土語文授課教師須通過語言認證(中高級以上)」之 規定,積極促進教師臺灣台語專業素養。
- 二、協助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教師(含代理教師)通過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檢定。
- 三、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教師之臺灣台語能力,並促進整體臺灣台語師資的本土語文教學績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:

- 一、主辦單位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:麻豆區培文國小、南區永華國小
- 三、協辦單位: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組

肆、研習課程:

- 一、臺灣台語檢定之由來與規畫簡介
- 二、臺灣台語詞彙、語法與閱讀測驗
- 三、臺灣台語聽力與口語測驗
- 四、研習課表公布於臺南市教育局網路學習護照。
- 伍、研習時間: 共分2梯次,分別於115年1月、115年7月辦理
 - 一、114學年第一梯次:115年1月28日至115年1月30日。

【學習護照代碼】:312103

二、114學年第二梯次:115年7月1日至115年7月3日。

【學習護照代碼】:

陸、研習地點:

- 一、114學年第一梯次:麻豆區培文國小。
- 二、114學年第二梯次:南區永華國小。

柒、研習對象:

- 一、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校長。
- 二、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(含代理教師)。
- 三、名額每場 100 名,以現職教師為優先。

捌、報名方式:

請至本局學習護照網站或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。

玖、研習注意事項:

- 一、全程參與研習者,於研習結束後核發24小時研習證明。
- 二、參加研習人員之午餐自理,或報到當天由承辦學校代訂。
- 三、本研習聯絡人:承辦學校教務主任。

拾、經費來源:本研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市本土教育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獎勵:本案研習活動之辦理學校,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 業規定」,由本局業務承辦人視辦理成果辦理敘獎。

拾貳、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臺灣台語認證加強班研習 課程表一(培文國小)

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或主講人
第1天 1/28 (星期三)	08:00-08:50	報到、領取資料、始業式	承辦學校團隊 教育局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
	08:50-10:20	考試方式與題型介紹	陳佳琪
	10:20-12:00	學習資源與應考注意事項	陳佳琪
	12:00-13:30	午休	
	13:30-14:20	台羅拼音基礎課程	陳佳琪
	14:20-15:10	台羅拼音基礎課程	陳佳琪
	15:10-16:00	台語書寫系統介紹與練習	陳佳琪
	16:10-17:00	台語書寫系統介紹與練習	陳佳琪
第2天 1/29 (星期四)	08:50-10:20	口語測驗練習-情境對話、看圖說話	王彥博
	10:30-12:00	口語測驗練習-文章朗讀、口語表達	王彥博
	12:00-13:30	午休	
	13:30-15:00	聽力測驗練習-對話理解	王彦博
	15:20-16:50	聽力測驗練習-演說理解	王彦博
第 3 天 1/30 (星期五)	08:50-10:20	閱讀測驗練習-語詞語法、克漏字	鄭凱元
	10:30-12:00	閱讀測驗練習-文章理解	鄭凱元
	12:00-13:30	午休	
	13:30-15:00	書寫測驗練習-聽寫測驗、語句書寫	鄭凱元
	15:20-16:50	書寫測驗練習-文章寫作	鄭凱元
	16:50-17:0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校長 教育局長官